

证券代码：900948

股票简称：伊泰 B 股

编号：临 2018-021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3 日 11:00 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兵先生主持。本公司监事共 7 名，出席监事 7 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日